



法規名稱：(廢)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編制表

廢止日期：民國 112 年 01 月 19 日

編註：本編制表依據榮民總醫院各分院組織準則第 4 條第 1 項訂定，內容請參閱相關圖表附檔。